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发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临时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发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6 年 4 月 13 日证监许可[2016] 815 号文核准，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2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4.61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31,422,000.00 元，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38,6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2,822,000.00 元，已于 2016 年 5 月 10 日全部到位，业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以“中喜验字[2016]第 0198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余额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华夏银行烟台龙口支行	12653000000445982	2016-5-10	114,816,400.00	104,814.65	活期
Rabo bank Australia Limited	1829119-80		0.00	5,549,263.84	活期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81601080801421001678	2016-5-10	86,605,600.00	0.00	活期
浦发银行烟台龙口支行	14630078801500000484			240.93	活期
合计			201,422,000.00	5,654,319.42	

账号为 81601080801421001678 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初始存放金额包含发行费用 8,600,000.00 元。

截止日余额中包含 Rabo bank Australia Limited 的存款余额为 1,217,531.23 澳元，折合人民币 5,549,263.84 元。

存储余额中不包括 2021 年 4 月 7 日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8,500.00 万元。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首发募投项目投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调整后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累计投入进度	项目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1.8 万亩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	澳大利亚 1 万亩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	11,481.64	11,481.64	2,411.68	21.00%	2021 年 12 月
2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8,061.73	-	-	-	已终止
3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否	20,000.00	7,800.56	7,800.56	100.00%	2016 年 9 月
4	4 万吨有机葡萄酒生产项目	否	12,000.00	-	-	-	已终止
合计			51,543.37	19,282.20	10,212.24	52.96%	

2017 年 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部分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决定终止实施部分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4 万吨有机葡萄酒生产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017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决定将“1.8 万亩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变更为“澳大利亚 1 万亩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截止 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02,122,434.79 元。

截止 2021 年 11 月 30 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结余余额为 90,654,319.42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银行存款 5,654,319.42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85,000,000.00 元。

四、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根据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拟将“澳大利亚 1 万亩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的达成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从 2021 年 12 月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

五、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由于政治环境、进出口政策等影响，公司的原酒进口受到限制，公司无法及时获取澳大利亚的原料，募投项目实施环境发生较大变化，且公司目前年产原酒供应近两年内能满足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因此公司根据当前发展战略布局，本着谨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审慎研究，决定暂缓澳大利亚 1 万亩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进度，从而推动公司平稳发展。

虽然近两年的公司原料供应可以满足需要，但从未来的预期看，葡萄酒市场仍旧保持较快的增长。公司预期未来两年，随着疫情结束，经济复苏，公司对原料的需求仍会扩大。而项目实施地的土壤、气候以及产业背景不会有较大的改变，项目论证时的预期收益仍可以得到充分保证，所以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将“澳大利亚 1 万亩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的达成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从 2021 年 12 月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和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符合公司长期利益。本次延期未改变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仅涉及该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未调整项目的总投资额和建设规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投项目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七、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发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澳大利亚 1 万亩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达成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募投项目的延期，是本着对公司及股东利益负责的原则，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而作出的谨慎决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作出的，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4、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事项是根据不断变化的市场环境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调整仅导致项目时间延期，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的变更，不会导致募投项目变更，不会对项目已实施部分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与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程序符合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要求。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威龙股份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6日